第一图书网, tushu007.com

<<法国刑事司法>>

图书基本信息

内容概要

《法国刑事司法:侦查与起诉的比较研究》的分析大多建立在对法国刑事司法首次进行的实证研究基础上，这是比较刑事司法领域的重大突破。
《法国刑事司法:侦查与起诉的比较研究》不是对司法监督之下的侦查作理想化的描述。
而是对这一植根于审问式的诉讼程序在实践中的运作以及影响其发展和发挥作用的因素进行了深入的分析。
法国刑事司法的结构与运作处于广阔的背景中，包括政治、职业和法律文化等因素，由此其侦查监督与问责模式与更具对抗性的程序形成了鲜明对比，特别是在确保证据可靠性与保障被追诉人权利等方面。
《法国刑事司法:侦查与起诉的比较研究》通过多地点、多阶段对警察、宪兵、检察官与预审法官的日常工作进行系统观察，对法国刑事诉讼的实际运作进行了独特而细致的描述。
由实证资料获得的认知还被置于广泛的法律和政治分析之中，涉及诸多问题，如政府对司法事务的影响和干涉、司法职能与辩护职能的比较分析以及在这一倚重司法监督之下的侦查权威的程序中，《欧洲人权公约》的“公正审判”保障能在多大程度上带来法律和理念的变革等。
《法国刑事司法:侦查与起诉的比较研究》将成为比较刑事司法、犯罪学以及法国与欧洲研究等领域中，教师、研究人员、学生和政策制定者们必不可少的参考文献。

作者简介

作者：（英国）杰奎琳·霍奇森（Jacqueline Hodgson） 译者：张小玲 汪海燕 杰奎琳·霍奇森（Jacqueline Hodgson）英国华威大学法学院教授。
研究领域为英国、法国刑事司法与比较刑事司法。
代表性著作有：《法国刑事司法》（French Criminal Justice）、《刑事司法：对英国刑事司法程序的评价》（合著）（Criminal Justice：An Evaluation of the Criminal Justice Process in Britain）、《站立的被追诉人：英国刑事辩护律师的组织与实践》（合著）（Standing Accused：The Organisation and Practices of Criminal Defence Lawyers in Britain）。
张小玲，中国人民公安大学法律系副教授，法学博士。
研究领域为刑事诉讼法学和证据法学。
出版独著、合（参）著多部，并在《中国法学》、《政法论坛》、《法商研究》、《政治与法律》等刊物上发表论文数十篇。
汪海燕，中国政法大学刑事司法学院教授。
博士生导师，入选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2010年），英国诺丁汉大学访问学者。
研究领域为刑事诉讼法学和证据法学。
出版专著多部，并在《中国法学》、《法学研究》、《政法论坛》等刊物上发表论文多篇。

书籍目录

内容简介 法国刑事司法的新发展（代中文版序） 前言 致谢 案例表 成文法、条约与公约表 缩略词 第一章导论 一、研究背景／2 二、研究方法／13 三、理解法国刑事诉讼／19 （一）法国共和制传统／20 （二）法典编撰／30 （三）审问式与对抗式程序／36 （四）《欧洲人权公约》／45 第二章最近的立法趋势 一、正当程序保护的加强／56 （一）1993年1月改革／56 （二）2000年6月改革／57 二、向镇压的回归／62 （一）2001年11月改革／63 （二）拉法兰政府：萨科齐的观点，2002年秋／66 （三）2002年9月改革／70 （四）2003年3月改革／76 （五）2004年3月改革／79 第三章警察、检察官与法官 一、司法职能／89 （一）法官、检察官和警察：重叠的历史／90 （二）司法独立对以国家为中0的权威／108 二、警务职能／117 （一）引言／117 （二）警务职能在法国的出现／119 （三）双重力量体制：国家警察与宪兵／121 （四）双重层级构造：行政警务与司法警务／128 第四章辩护权与辩护律师的职能 一、作为对抗制运动员的辩护律师／141 （一）17和18世纪辩护律师在英格兰的兴起 （二）辩护律师与有效的司法管理／148 二、作为专业局外人的法国辩护律师／154 三、刑事辩护律师审前职能的演化／159 四、作为司法官辅助人的辩护律师／169 （一）预审中的辩护职能／170 （二）审判中的辩护职能／176 五、警察拘留期间的辩护职能／181 （一）在警察局的律师：道德支持，而非法律建议／183 （二）对更有效的辩护职能的抵制／186 （三）对辩护律师的不信任／192 第五章对警察拘留的司法监督 一、规范警察拘留的法律框架／200 二、理解司法实践中的监督／207 三、信任的重要性：作为警察领地内警察事务的警察拘留／216 四、类型化的监督模式／224 （一）“ 亲历 ”模式／225 （二）“ 产量 ”模式／227 （三）“ 传真 ”模式／232 五、监督的理念／235 第六章在警察局里 一、司法不公／251 二、警察对司法官的责任／256 三、在警察拘留所里／264 （一）讯问环境／264 （二）书面记录的创建／266 （三）讯问策略／272 四、根据调查委托书进行的侦查／282 第七章预审与起诉 一、预审／292 （一）启动正式侦查／293 （二）审前羁押的运用／300 （三）对被追诉人的司法讯问／307 （四）正式侦查的性质／310 （五）调查委托书的使用／317 二、起诉／320 （一）地方与国家刑事政策的执行／320 （二）个人裁量权的重要性／325 （三）检察官面前的犯罪嫌疑人／332 第八章结语 附录A 附录B 附录C 参考文献 索引

章节摘录

版权页： 他们能使用适当的并且容易为外行理解的语言，将复杂而细致的事实以浅白的方式表达出来。
讯问的语调一般是对话式的，预审法官询问问题，旨在核实那些已被记录在卷宗中的信息，同时也激发被审查人用她自己的语言进行陈述。
因此，被审查人较之于在拘留所中要更为轻松，并且这种威胁性更少的气氛更能诱使被审查人回答问题。
在很多案件中，犯罪嫌疑人对拘留所很不满，不愿意提供全面的陈述，但是一旦到了预审法官面前，他们就放松了，好像感到顾虑被打消了，并且愿意解释他们所知道的事情。
然而，当被审查人看上去在撒谎，对手的语调就会发生变化，预审法官常常会表现得更为严厉。
例如，在下列一个发生在地区C的持有某大厦失窃案中被盗家具的案件中： 预审法官：你认识让·博蒂奥(Jean Bottiau)？
被审查人：不认识。
预审法官：你出售了家具…… 被审查人：（打断）是的，但是…… 预审法官：（打断）我恐怕你提供了这个名字。
你看过这个材料了吗？
（指着一个电话监听的文字记录。
律师点头表示他已经看了。
）你不仅知道他的姓名，而且知道他的住址，还有他的电话号码，并且你给他打了电话，我有录音带。
被审查人：我只是告诉你我对宪兵所说的，真相。
预审法官：（提高了他的声音）你对他们说了什么，我 没有兴趣。
这是一个独立的程序。
（本来的重音） 在多数情形下，律师会在场，但是正如在前文第4章中所描述的，她在讯问程序中并不发挥什么作用。
很多律师显然对于案件了解不多甚至不了解，在讯问结束时也没有什么要补充的。
他们中的一些人是培训生，其他则是一些公司的代表，被审查人曾在那儿见过另一位律师，在一个案件中，律师仅仅代表她的丈夫。
在少数案件中，律师获得了简报，他已经阅读了220卷宗，并且能够确保关键的信息已被记载在证据之中。
例如，在地区C一个因危险驾驶而导致被害人死亡的案件中，被审查人最初逃离了犯罪现场，因为他没有意识到，他的驾驶已经造成了一场致命的事故。
在其向预审法官陈述时，律师鼓励他说最初他没有意识到已经发生了事故，并且在讯问结束时，律师指出，被审查人说他并没有看见有人站在路边。
在地区C的另一个案件中，预审法官在讯问被审查人之后对我们评论道： 你是否注意到，当我问（被审查人）他是否也出售毒品时，他说“ 不 ”。
但是律师知道有一个电话监听，因此他轻轻地推了他的委托人一下，因为他知道那在法庭上将会非常糟糕。
他是个好律师。

编辑推荐

《法国刑事司法:侦查与起诉的比较研究》开创性著作利用作者对法国审前程序所作的独特的观察性研究，将通过实证调查获得的关于警察、宪兵、检察官与预审法官日常工作的认识，与对法国诉讼制度复杂的发展背景，包括政治、法律、社会以及职业等因素的分析作了巧妙地结合。

第一图书网, tushu007.com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